



证券代码:000513.299902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H代 公告编号:2015-105

##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2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参会董事11人,本次会议召集方式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董事会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鉴于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93,098股,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95,696,927元减少至395,603,847元。  
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锁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锁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向工商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因此,本次《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鉴于公司实施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份授予,共计向17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A股股票128.57万股,完成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及股票登记后,本公司总股本由395,603,847股增加至396,889,547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95,603,847元增加至396,889,547元。  
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授权董事会为激励对象解锁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锁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向工商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因此,本次《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以及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实际,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股本及注册资本条款进行修改,详情如下:  
1.将原内容:“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5,696,927元”  
修改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6,889,547元”  
2.将原内容:“第二十一条 公司成立后,经过公开发行股票、配股、资本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份以及外资股回购,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普通股295,721,852股,其中境内上市内资股183,728,498股,占公司已经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63.12%,境外上市外资股111,993,354股,占公司已经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37.87%。”  
修改为:“第二十一条 公司成立后,经过公开发行股票、配股、资本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份以及外资股回购,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普通股295,721,852股,其中境内上市内资股183,728,498股,占公司已经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63.12%,境外上市外资股111,993,354股,占公司已经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37.87%。”

- 四、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鉴于公司实施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份授予,共计向17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A股股票128.57万股,完成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及股票登记后,本公司总股本由395,603,847股增加至396,889,547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95,603,847元增加至396,889,547元。  
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授权董事会为激励对象解锁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锁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向工商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因此,本次《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以及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实际,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股本及注册资本条款进行修改,详情如下:  
1.将原内容:“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5,696,927元”  
修改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6,889,547元”  
2.将原内容:“第二十一条 公司成立后,经过公开发行股票、配股、资本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份以及外资股回购,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普通股295,721,852股,其中境内上市内资股183,728,498股,占公司已经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63.12%,境外上市外资股111,993,354股,占公司已经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37.87%。”  
修改为:“第二十一条 公司成立后,经过公开发行股票、配股、资本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份以及外资股回购,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普通股295,721,852股,其中境内上市内资股183,728,498股,占公司已经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63.12%,境外上市外资股111,993,354股,占公司已经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37.87%。”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2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的召开方式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经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潘胤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原监事袁华生先生的解聘,为确保公司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正常运营,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提名潘胤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候选人个人简历及情况说明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13.299902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H代 公告编号:2015-107

##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6年2月26日(星期五)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有关上述会议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集人和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议召集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和方式: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2月26日(星期五)下午二时。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2月25日至2016年2月26日。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股票代码:000828 股票简称:东莞控股 公告编号:2015-087

债券代码:112043 债券简称:11东控02

##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到会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到会董事6名,独立董事李国田出席,授权独立董事廖文进参会并代表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 一、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下称,“广发资管公司”)作为管理人的“广发东控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认购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认购金额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并结合中国证监会对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内容,同意公司与“广发资管公司”签署《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 二、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嘉兴硅谷天章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嘉兴硅谷天章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参与认购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认购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并结合中国证监会对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内容,同意公司与嘉兴硅谷天章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粤照明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15-077

##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销售合同的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12月29日,公司在肇庆市召开全国经销商会议,到会经销商与公司签订产品订购合同,金额合计约6.13亿元人民币(含税),比上年签约金额3.98亿元(含税)增长54%,为公司历年全国经销商会议签约金额历史新高。上述合同仅属订购计划,目前尚无法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进行估算。

特此公告!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29日

股票代码:000815 证券简称:ST美利 公告编号:2015-093

##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兴诚旺实业有限公司 豁免本公司应付债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晚间收到北京兴诚旺实业有限公司于当日出具的《关于豁免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应付债务的函》,函称:“本公司决定无条件豁免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利纸业”)因向本公司借款产生的应付债务约人民币2993万元。本次豁免自本函出具之日起生效且不可撤销。”  
根据上述内容,公司本次被豁免的应付债务2993万元将计入资本公积,对公司2015年度利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15 证券简称:长高集团 公告编号:2015-91

##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按披露了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2月2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同时,公司披露了《关于披露重组报告书(草案)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84),公司股票于2015年12月25日起继续停牌。

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证[2015]231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在直接披露重组方案后,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25日起继续停牌,公司股票停牌期间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预计停牌时间自本次重组方案披露之日起不超过十个交易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在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审核,待公司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书面同意并完成相关工作后及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事项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相关公告内容。  
特此公告。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A.万科H代 公告编号:(万)2015-097

##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划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锁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锁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向工商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因此,本次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16年2月26日(星期五)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为广东省珠海市拱北桂花北路112号丽珠大厦2楼会议室,本次会议大会议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潘胤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已于本公告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13.299902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H代 公告编号:2015-106

##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2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的召开方式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经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潘胤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原监事袁华生先生的解聘,为确保公司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正常运营,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提名潘胤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候选人个人简历及情况说明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13.299902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H代 公告编号:2015-108

##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2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的召开方式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经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潘胤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原监事袁华生先生的解聘,为确保公司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正常运营,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提名潘胤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候选人个人简历及情况说明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13.299902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H代 公告编号:2015-107

##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6年2月26日(星期五)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有关上述会议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集人和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议召集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和方式: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2月26日(星期五)下午二时。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2月25日至2016年2月26日。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股票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广东甘化 公告编号:2015-58

##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23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12月29日在公司综合办公大楼十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冯中法先生主持,到会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监事会主席及有关负责人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申请债权重组的议案  
因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控股子公司江门市甘润环保包装制品有限公司连续多年亏损,于2006年停产。鉴于江门市甘润环保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已多年无实际经营,且目前处于资不抵债的状态,同意公司对其进行破产清算。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子公司清算的公告》(2015-59)。  
三、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全资子公司江门“机械”的议案  
因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门“机械”连年亏损,自2004年11月22日起至今,已无实质性生产经营活动,且目前处于资不抵债的状态,同意公司对其进行破产清算。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子公司清算的公告》(2015-59)。  
四、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公司发展战略,加快公司产业转型的步伐,同意公司在香港特别行政区以自有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名称待定,注册资本港币100万。该子公司主要从事国际投资管理、技术引进和交易、国际技术服务(营范围最终以最终注册为准),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负责全资子公司成立事宜。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2015-60)。  
特此公告。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广东甘化 公告编号:2015-59

##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清算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控股子公司江门市甘润环保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的议案及关于清算全资子公司江门“机械”的议案,公司将依法对上述两公司向债权人提出破产清算申请,并按相关法律程序进行清算。

一、情况概述  
因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控股子公司江门市甘润环保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润环保”)、全资子公司江门“机械”(以下简称“机械”)连续多年亏损,分别于2006年、2004年停产至今。鉴于上述两公司已多年无实际经营,且目前处于资不抵债的状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对甘润环保及机械进行破产清算。  
二、子公司简介  
1.甘润环保  
甘润环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90%,广州华环环保绿色包装技术有限公司持股10%),成立于

2002年12月24日,营业执照注册号:440703000143825,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经营范围:生产纸浆模塑工业包装制品,纸张模塑工业产品包装制品,纸模模具的制作与销售,废纸回收与销售。  
03. 净资产情况:2006年停产至今,截至2015年11月30日,甘润环保账面资产总额24,553.88元,负债总额1,119,334.30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885,480.45元(未经审计)。  
2.机械厂  
机械厂于1964年6月30日设立,营业执照注册号:44070000020256,注册资本:人民币2066.2万元,主要产品有制糖机械及设备、起重机械及设备、制浆造纸设备、陶瓷建筑机械及设备、食品机械及化工压力容器。2000年1月1日,公司以评估值人民币3780.87万元收购了机械厂全部资产。  
2004年,公司根据自身产业结构调整规划和机械厂自收购以来连年亏损的现状,逐步处置了该厂机器设备及相关材料,并安置了厂员工。自2004年11月22日起至今,已无实质性生产经营活动。截至2015年11月30日,机械厂净资产总额为1,977,907.00元,负债总额为2,179,813.20元,所有者权益-213,077.33元(未经审计)。  
三、本次清算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甘润环保及机械厂进行破产清算不涉及人员安排,清算完成后,两家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会计报表合并范围。由于上述两家公司已停产多年,清算后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广东甘化 公告编号:2015-59

##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清算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控股子公司江门市甘润环保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的议案及关于清算全资子公司江门“机械”的议案,公司将依法对上述两公司向债权人提出破产清算申请,并按相关法律程序进行清算。

一、情况概述  
因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控股子公司江门市甘润环保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润环保”)、全资子公司江门“机械”(以下简称“机械”)连续多年亏损,分别于2006年、2004年停产至今。鉴于上述两公司已多年无实际经营,且目前处于资不抵债的状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对甘润环保及机械进行破产清算。  
二、子公司简介  
1.甘润环保  
甘润环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90%,广州华环环保绿色包装技术有限公司持股10%),成立于

2002年12月24日,营业执照注册号:440703000143825,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经营范围:生产纸浆模塑工业包装制品,纸张模塑工业产品包装制品,纸模模具的制作与销售,废纸回收与销售。  
03. 净资产情况:2006年停产至今,截至2015年11月30日,甘润环保账面资产总额24,553.88元,负债总额1,119,334.30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885,480.45元(未经审计)。  
2.机械厂  
机械厂于1964年6月30日设立,营业执照注册号:44070000020256,注册资本:人民币2066.2万元,主要产品有制糖机械及设备、起重机械及设备、制浆造纸设备、陶瓷建筑机械及设备、食品机械及化工压力容器。2000年1月1日,公司以评估值人民币3780.87万元收购了机械厂全部资产。  
2004年,公司根据自身产业结构调整规划和机械厂自收购以来连年亏损的现状,逐步处置了该厂机器设备及相关材料,并安置了厂员工。自2004年11月22日起至今,已无实质性生产经营活动。截至2015年11月30日,机械厂净资产总额为1,977,907.00元,负债总额为2,179,813.20元,所有者权益-213,077.33元(未经审计)。  
三、本次清算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甘润环保及机械厂进行破产清算不涉及人员安排,清算完成后,两家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会计报表合并范围。由于上述两家公司已停产多年,清算后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A.万科H代 公告编号:(万)2015-097

##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